

天桥57起死亡事故，近半在黄河河北 国道两侧有村居处“最伤人”

12日，天桥交警大队发布辖区2015年交通事故状况，去年一年全区共发生各类交通事故30283起，其中死亡事故57起，死亡59人，伤人事故254起，伤333人。57起致人死亡事故中，有27起发生在黄河河北地区，由于现实路况等因素影响，国道两侧成为死亡事故发生最为频繁的地点，且事故多发生在晚上6点之后至第二天亮。

本报记者 张泰来

1 一年时间22人命殒国道

天已经黑了，路面不时被一辆辆过路车辆的车灯照亮，旋即又陷入黑暗，愈发显得狭窄。一辆车灯照过，一名正在过马路老人的身影出现在马路中央，却很快被一辆疾驰的轿车撞倒，肇事者没有停车的意思，一直往前行驶了60多米才下车查看，随即又开车而去，消失在夜色中。

这是去年2月24日晚上，发生在天桥区104国道马店路口的一起交通肇事逃逸案件。在事发70小时后，民警最终将肇事司机绳之以法。

数据显示，天桥黄河河北，尤其是建邦黄河大桥以北俗称“桥北”地区一直是交通事故多发路段。在去年全年天桥区发生的57起死亡事故中，有27起发生在桥北，占总数的47.4%，接近一半。

天桥交警大队交通事故处理中队中队长胥宁介绍，桥北地区的几条国道是死亡交通事故频发地点，尤其是附近有村居的路段，更是易发致人死亡的严重交通事故。

全年桥北地区发生的27起事故中，发生在国道上的就有22起，致22人死亡，其中国道220线8起，国道104线和国道308线各7起，其余有1起发生在省道101线。



推电动车过马路，一老汉被撞。（资料片）天桥交警供图

2 照明条件差+安全意识淡薄=事故频发

胥宁介绍，除发生在国省道的交通事故外，另外几起事故大多发生在乡村道路。这些事故发生地有一个共性，就是路面上没有路灯或者路灯不亮，路面标志标线以及交通设施相比市区主干道有所缺失。

此外，事故频发的国道还有一个特点就是靠近村居，路面中间护栏多缺口，且来往大型货车、客车多，行驶速度快。

“从事故发生的时间看，多集中在晚上6点以后至第二天的凌晨。”天桥交警大队副大队长陈胜说，桥北地区事故多发除道路状况差的实际限制之外，也跟附近部分居民交通安全意识淡薄紧密相关。居民无证驾驶二三轮机动车，逆行，横穿马路等行为十分突出，去年一年，就有三名行人酒后横穿马路遭遇交通事故

身亡。除此之外，去年桥北地区还发生了5起酒后驾驶导致死亡交通事故，其中4起事故的死者就是酒驾者本人。

“由于抓拍设备等相应交通设施的缺失，这一路段上行驶的部分车辆驾驶员心存侥幸，超载超速等违法行为突出。”陈胜说，这些都是导致桥北地区事故多发的因素。

3 堵口亮灯，下半年事故明显少于上半年

陈胜介绍，针对这些，去年一年天桥交警对消除桥北地区安全隐患，治理事故黑点也做了很多努力。对国道308线天桥辖区路段进行了整修，增设警示标志，设置震荡线，

爆闪灯，堵塞25处道路开口。同时，还在国道220线开展“亮灯”工程，对沿线路灯进行亮化维修。

“让我们感到欣慰的是，经过这些努力，去年下半年桥

北地区的事故比上半年明显减少。”陈胜说，在去年上半年，桥北地区发生死亡事故20起，下半年就减少到7起。其中国道220线，上半年发生6起死亡事故，下半年下降到2起。

疑因生意好遭同行嫉妒 刻章店三番五次遭人泼漆



被泼漆的卷帘门。
本报记者 戚云雷 摄

本报1月12日讯（记者戚云雷）12日凌晨3点多，槐荫区北小辛庄西街一家刻章店的卷帘门上被人涂满了红黑两色油漆。因附近其他刻章店的生意都不如自己，店主怀疑是遭同行嫉妒。目前，店主陈女士已报警。

12日上午10点，记者来到位于北小辛庄西街16号的润通印章服务中心。刚到刻章店门口，就闻到一股刺鼻的油漆味儿，店门前地面虽然被店主用水和沙土清洗过了，但仍能看到大量的红色油漆痕迹。此外，玻璃门外的卷帘门上也被涂满了红黑两色的油漆。

店主陈女士告诉记者，早晨7点多她来店里上班时，刚打开车门就看到店铺的卷帘门上被涂满了红色和黑色的油漆，“门上、地上到处都是”，

就连门口招牌上的“济南市公安局指定公章刻制企业”字迹也被油漆涂红。陈女士立即报了警。

通过调取监控录像，陈女士发现在凌晨3点23分，有两名男子来到她的店门前，其中一名男子提着一大桶油漆，手里还拿着一根长油漆刷，随后便开始往卷帘门上涂抹油漆。不过，监控摄像头只拍了1分多钟就被男子拨转了朝向。

“这已经是第5次被泼漆了。”陈女士气愤地说。据陈女士介绍，在这之前她的刻章店已被泼了4次漆，不过以前都是泼的黑漆，这次是黑的红的都有。最近一次被泼漆是在去年12月3日，当时不但门上被泼了漆，门口右上角的监控摄像头也被砸坏了。

不过，让陈女士失望的

是，每次被泼漆报警后，民警都只是了解一下情况记录一下就不再过问了，而且也没听说抓到泼漆者。因为多次遭人泼漆，陈女士店里的生意受到了很大影响，不少顾客看到店门口被泼的油漆，以为店里惹了什么纠纷，就选择到别的刻章店了。

到底是什么人三番五次泼漆呢？据陈女士称，北小辛庄西街因靠近政务服务中心，街上有很多家刻章店，但只有她的店里生意最好，因此她怀疑是遭到了同行嫉妒，而且泼漆者肯定和一家自己所知道的刻章店有关。

12日上午，陈女士报警后到派出所做了笔录，她希望这次警方能尽快破案抓到泼漆者，并对其进行处罚。目前，事情的详细情况警方还在进一步调查中。

顶包穿帮

6小伙都说没开车

面对作伪证的压力，
最终他们还是招了

本报1月12日讯（记者王兴飞 通讯员 黄钰峰）“你顶包了吧？”“没有。”“是不是你开的车？”“不是。”1月9日晚上，市中交警大队民警在二环南路查处一起酒驾违法行为。顶包换人的戏码穿帮后，车上酒气熏人的6个小伙都坚称“自己没开车”。

9日晚上8点，市中交警大队民警在二环南路蓝天花园附近设点进行酒驾查处。查处行动期间，一辆白色的大众轿车看到交警后远远地停在了路边。让民警意外的是，大众轿车驾驶座上并未有人员下车，反倒有一个小伙从车的右后方走下车，拉开驾驶座车门后闪身进车。

毫无疑问，这是一起典型的顶包行为，这辆车肯定有猫腻。查处民警立即将车辆围在现场，车门拉开后，酒气熏人的车厢内气氛显得异常紧张。明明驾驶座上没下来人，怎么会有人坐了过去？难道是换人了？面对民警的询问，副驾驶和后排乘坐的5个人都异口同声地说：车就是坐在驾驶座上的许某开的。而许某也向民警表示自己就是驾驶员。

“你顶包了吧？”民警问。

“没有。”坐在驾驶位置的小伙许某称。

“再说一遍你是不是顶包了？”民警加重语气。

“没有。”许某不淡定了。

“是不是你开的车？”民警将问题换了个问法，但语气依旧严厉。

“不是。”许某张口答道。顶包的戏码当场穿帮。

既然许某是顶包的，那真正驾驶员是谁？面对民警的质疑，6人始终不肯说出到底是谁开了车，只一致表示车不是自己的。

由于无法确认到底是谁开了车，加上6人都涉嫌酒后驾车，民警只好对6人进行了抽血检测。为了弄清事实真相，民警将6人带回中队，并分别进行了询问。

民警分别告知6人，如果做假证是要负法律责任的，并且警告坐在驾驶座上的许某，替别人顶包，不仅要处罚当事人以及顶包人，还要通报到单位。听到这些话，这些口风原本一致的“好哥们”终于顶不住了，许某承认了自己代替王某顶包的事实，其余四人的供述也将酒驾者指向了王某。

民警对王某的讯问最终还原了事情的整个经过。原来当时看到前方有交警查车，王某知道自己喝了酒，就让车上的许某坐到驾驶座上，自己从驾驶座的空隙中钻到了后排座椅上，没想到这样还是没躲过处罚。

市中交警介绍，由于王某涉嫌酒后驾驶，等待抽血检测结果出来后，再对王某做进一步处理。

山东新亮律师事务所王新亮律师表示，泼漆和砸监控摄像头的行为已涉嫌损坏他人财物，被损坏一方可报警。如损失超过5000元，可追究泼漆者的刑事责任；如不超过5000元，则根据治安管理条例可能对其处以15天以内拘留、罚款或赔礼道歉等处罚。

至于陈女士反映的派出所不立案的问题，王新亮表示，治安案件不同于刑事案件的立案，只要报了警且警方受理了就可以。警方之所以到现在还没有抓到泼漆者，可能与其作案时遮挡了面部不好辨认有关。

相关延伸
泼漆行为已涉嫌违法